

舒城县交通运输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新修订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上级有关文件要求，特向社会公布 2020 年度本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舒城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舒城县交通运输局联系（地址：桃溪路新世纪大厦 5 楼，邮编：231300，联系电话：0564-8621097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县政务公开办的指导下，坚持“及时、准确”的总体要求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结合交通运输工作实际，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机构建设，不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，自觉接受群众监督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实效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2020 年，我局全面梳理应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，聚焦工作动态、行政权力运行、扶贫、公共交通等群众关心、社会关切的重点内容，按照“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

为例外”的要求，准确、有效、及时地进行政府信息公开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据统计，2020年度，我局共公开各类政府信息396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意见》，进一步健全、完善依申请公开办理制度，继续在信息公开网上开通了“依申请公开”栏目，进一步明确了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、申请渠道、办理流程、答复时限、收费标准等内容。2020年，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事项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2020年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管理“三审”制，严格执行“分级审核、先审后发”程序，拟发布的信息由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进行初审，对语言文字进行把关；相关股室负责人进行复审，对具体内容进行复核；分管领导进行终审，对信息的政治导向、政策依据等进行审核，重要信息公开须党组书记、局长审阅。对县政务公开办季度考评反馈的问题，严格制定整改清单，落实责任部门和整改时限，加大督促检查力度，确保所有问题按时按质整改到位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2020年，按照上级要求对单位公开目录进行了完善，新设了“六稳”“六保”工作、国家基层试点成果推广应用等工作专题，认真调整补充完善主动公开内容。加强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，利用微信、微博等拓宽政府信息公开工

作的广度，全方位公开政府信息，进一步拓展了群众参与的渠道。

(五)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。我局将政务公开列入局重点工作，责任细化到机关各股室、局属各单位，明确了工作职责，细化了工作任务，全力推进交通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、制度化、精细化，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工作对我市交通建设发展的积极作用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1	0	5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36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44	增 90	102
行政强制	16	减 2	52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14	11.3495（万元）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2020 年存在的问题及改进举措

2020 年，我局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绩，但与县政务公开办的要求，与兄弟单位相比还存在一定的差距。一是思想认识不到位，个别局属单位、机关股室不够重视政务公开工作。二是对公开内容要求未做到深入研究，在时效性、准确性、规范性、全面性都有欠缺，没有做到高质量公开。

为解决年度政务公开存在的问题，我局分管领导多次在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（扩大）会上安排部署政务公开工作，要求局属各单位、机关各股室提高站位，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一项重要任务来开展，同时要求各单位明确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，及时、准确发布信息，保障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通过调度，各单位工作的积极性、主动性进一步增强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时效性、准确性、规范性、全面性进一步提高。

（二）当前存在的问题及改进举措

1. **政策解读力度不够。**我局将进一步聚焦交通运输职能和民生关切，将政策解读与政策制定同步考虑、同步推进、同步公开。进一步丰富解读形式，通过专家解读、媒体解读、图文解读、文字解读等多种方式让百姓更便捷的理解政策文件，增强政策的传播力、影响力。

2. **信息公开机制不强。**继续完善和规范政务公开、微信微博等平台管理，健全并严格执行信息采编发布审核制度、信息保密审查制度等管理制度，推进政务公开，提高工作的透明度。

3. **信息公开质量不高。**强化政务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，进一步规范政务信息制作、获取、保存、公开等相关流程，确保政务信息的权威性、及时性和有效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事项

无

2021年1月12日